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黃靖娟 電話: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: wsx8765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: 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人任字第1110147885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、說明一(376500000A\_11101478851\_ATTACH1.pdf、

376500000A\_11101478851\_ATTACH2.x1s \ 376500000A\_11101478851\_ATTACH3.

xls)

主旨:檢送本府暨所屬提報11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 普 通考試增列需用名額彙總表各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6月15日總處培字第 11130267802號函辦理,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各機關(學校)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擬列入本項考試者,請 先行電話聯絡本府承辦人確認暫列增額職缺名額狀況後, 依程序報經本府核准後再至該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 (eCPA)完成填報作業,並於111年9月8日(星期四)前列 印職缺提報考試及需用人員報表傳真至本府人事處,俾利 進行線上審核後轉請該總處核定。
- 三、各機關(學校)提報為現缺之擬任職務不可任意變更或挪用,請確實管制;另請勿自行對外公告或傳播非考選部公告之公務人員考試相關訊息,如有違反,將依情節輕重追究行政責任。

111/06/20

1110004292

第1頁,共2頁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(嘉義縣警察局除外)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

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人事處組織任免科電2022/06/20文文 11:模:47章



